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 12 名，委托出席 1 名，刘珺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廖林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合规高效运作，董事会决定对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表决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有表决权票数	同意	弃权	反对	备注
董阳	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12	12	0	0	董阳回避
	担任审计委员会副主席	12	12	0	0	
钟蔓桃	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12	12	0	0	钟蔓桃回避

董阳先生和钟蔓桃女士上述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关于聘任刘珺先生兼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2 票，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刘珺先生因存在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刘珺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规官。刘珺先生的上述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刘珺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查阅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行董事会聘任刘珺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规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意见：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增强本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五、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关于 2025 年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关于聘请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成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安永香港）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本次续聘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本行 2026

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安永香港为本行 2026 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董事会将《关于聘请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一、关于 2025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 2025 年度风险偏好评估情况、风险管理报告和并表管理情况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2025 年度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报告及 2026 年度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召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拟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具体事项请见本行另行披露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刘珺先生简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

刘珺先生简历

刘珺，男，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

自2024年6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24年5月起任本行行长，2026年3月起兼任本行首席合规官。曾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首席风险官；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

刘珺先生为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